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 2016年8月4日发布的《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,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自 2016年8月8日至2016年9月2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公开发售。

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利得基金")、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太平洋证券")签署的代销协议,投资者可自 2016年8月10日起,在利得基金、太平洋证券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:

(一) 利得基金客户服务电话: 400-067-6266;

利得基金网站: http://a.leadfund.com.cn/;

(二)太平洋证券客户服务电话: 400-665-0999;

太平洋证券网站: www.tpyzq.com;

(三)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18-6666;

本公司网站: www.ChinaAMC.com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